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6-033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由公司董事长王同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现对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进行调整，不再设置自动延期条款，董事会将在调整后的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内按照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原内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之日起12个月。若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之日。”

调整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有效票 9 票，其中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次发行方案、审议程序履行情况、项目投资备案情况、环境影响评价手续进展等事宜的更新情况，对《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有效票 9 票，其中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